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特电气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中科汇通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汇通”）以及珠海横琴中科浏阳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珠海横琴”）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/申请人等
中科汇通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	否	900,000	7.3846%	0.2423%	2022年4月28日	2023年8月16日	深圳前海盛世鹏金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合计	-	900,000	7.3846%	0.2423%	-	-	-

注：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总股本247,627,37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800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9,810,189.60元（含税）；不送红股；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。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，权益分派实施后，中科汇通所持公司股份由8,125,000股变为12,187,500股，珠海横琴所持公司股份由4,825,000股变为7,237,500股，公司总股本由247,627,370股变为371,441,055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累计质 押数 量(股)	占其所 持有 股份 比例	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(股)	占已 质 押股 份 比 例	未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(股)	占未 质 押股 份 比 例
中科汇通(厦 门)股权 投资基 金有 限公 司	12,187,500	3.2811%	11,287,500	92.6154%	3.0388%	0	0	0	0
珠海横琴中 科浏 阳河 创业 投资 合 伙企 业(有 限合 伙)	7,237,500	1.9485%	7,237,500	100%	1.9485%	0	0	0	0
合计	19,425,000	5.2296%	18,525,000	95.3668%	4.9873%	0	0	0	0

注：1. 上述数值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，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2. 中科汇通及珠海横琴所持全部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解除限售。

中科汇通及珠海横琴持有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股东解除质押证明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8日